骅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并募集配套资金的一般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骅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骅威股份"或"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1日发布《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自 2015年4 月1日开市起停牌。2015年4月16日,公司发布《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 的公告》,公司股票自 2015 年 4 月 16 日起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 2015年4月22日,本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及授权董事长办理筹划期间相关事项的议案》,董事会同 意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2015 年 5 月 15 日,公司发布了《关于筹划重 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公告》,公司股票自2015年5月15日起继续停牌,停牌 期间,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公告。

2015年5月2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 于<骅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 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公司 披露《骅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 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他相关文件。

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为: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向浙江梦幻 星生园影视文化有限公司全体股东即汤攀晶、朱群、任海燕、徐夏忠、杜军、胡 建中、王亚文、王力、浙江华睿裕人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浙江华睿点 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收购其合计持有梦幻星生园 100%股权。公司发行股份及 支付现金收购资产的同时,向员工持股计划、湖州中植泽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湖州融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湖州泽通投资管理合伙企 业(有限合伙)募集配套资金 44,424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支付全部现金对价 36,000 万元和补充标的公司运营资金 8,424 万元,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拟购买资产交易价格 100%。

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本次交易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需经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委员会审核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不以配套募集资金的成功实施为前提,最终配套融资发行成功与否不影响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行为的实施。具体方案详见本公司同日发布的《骅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

根据《关于加强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通知》第 五条规定,如公司本次交易停牌前股票交易存在明显异常,可能存在涉嫌内幕交 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导致本次交易事项被暂停、被终止的风险。

公司郑重提示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骅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三十日